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泰华大厦能源托管费用

评价年度：2023年度

市级预算部门单位(公章)：

填报日期：2023年6月16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

1. 项目背景。为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，实现节能改造，降低能源费用，拟对泰华大厦办公用电设施进行改造，经管委会研究决定，机关局采用托管模式，由南方电网综合能源公司对泰华大厦用电设施进行改造和托管服务。

2. 实施依据。根据《泰华大厦能源托管模式服务项目合同》，由乙方（南方电网综合能源公司）为项目提供能源诊断、方案设计、技术选择、项目融资、设备采购、安装调试、运行维护督导、人员培训、节能量监测、节能量跟踪等一整套的系统化专项节能服务。

3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。泰华大厦办公用电设施进行改造完成后，由甲方组织工程验收，验收合格后乙方以节约电费作为本项目改造投资及运营回报。甲方支付相应的能源托管费用，托管期为180个月，即2018年12月20日至2033年11月31日。甲方按合同每年支付能源托管费用共计198.06万元，以合同按月缴交。

4. 预期投入。2019年开始运行至今。

(二)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

1. 总体目标：乙方（南方电网综合能源公司）负责投资项目改造的全部费用，包括节能改造和运行管理，提高能源效率，降低能源等费用，对托管项目能源费用进行承包。托管的能源系统主要包括(但不限于)：对整个大厦总用电量进行托管，托管能源系统主要包括空调系统、通风系统、照明插座系统，其中外租用电则按实际发生电量托管。改造项目的投资规模由乙方自行控制，托管期内的经济效益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。甲方按合同每年支付能源托管费用共计198.06万元。

2. 阶段性目标：甲方自2019年1月起按合同每月支付能源托管费用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评价小组情况

成立经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万里群同志负责领导2023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；副组长祝艺同志负责指导2023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；成员周纯负责对本单位自评结果进行检查、审核；成员梁仲芬、苏敏、林嘉丽负责进行整理、分析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，撰写本单位自评报告。

(二)自评工作过程

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对照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》，逐条逐项自查自评。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，查找原因，及时纠正偏差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项目资金合理使用。

(三)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

按时按质完成自评材料报送，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规范性负责。

(四)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

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在广东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进行公开，报送的文件与公开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一致。

三、 绩效自评结果

本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数：100分，自评等级：优。

四 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(一) 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。甲方按合同每年支付能源托管费用共计198.06万元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2023年度本项目实际支出198.06万元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我单位严格按照合同预算进行项目支出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，支出过程中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指标完成情况。

泰华大厦办公场节能改造于2018年12月完成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

社会效益指标：泰华大厦办公场实行能源托管以后，提高能源使用效率，实现节能改造，降低能源费用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受益群众满意度100%。本单位对南方电网综合能源公司的热情、高效服务比较落单，全年零差评零投诉。

五、 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1. 主要经验。

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服务，紧紧围绕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规范，全程跟进督办；强化责任意识，落实工作责任。

2. 存在的问题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。

无

六、 改进意见

全面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认识，突出重点，优化财政资源配置，严格执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优化收支结构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七、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于加强下一年度项目资金管理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本项目自评结果按要求

在经开区政府网平台公开 (www.zetdz.gov.cn/wz/zwgk/index.html) 。